

木兰县城乡建设工程保障服务中心政务诚信承诺书

围绕落实党中央国务院、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政务诚信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，发挥政府诚信表率示范作用，坚持依法行政、政务公开、勤政高效、守信践诺，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木兰县城乡建设工程保障服务中心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

一、重点目标任务承诺。

完善行政审批工作制度，简化办事环节，缩短办理时限，做到材料能减尽减，时限能压尽压。在办理行政许可事项时，申请人符合审批条件并提交有关材料的，会严格按照规定时限办理，提高办事效率。让群众少跑路，打造高效便捷的行政服务环境。

二、合同履约践诺承诺。

按照法定权限行使职能，规范行政行为。严格按照执法要求、执法依据、执法程序，坚持做到文明执法、公正执法。审批过程公开透明，把各类行政许可项目的服务承诺、审批材料、办事时限、办理流程等向全社会公布。坚持审批过程不拖不卡，不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。

三、政务服务事项承诺。

依据权责清单，梳理可开展信用承诺的行政许可事项，制定格式规范的信用承诺书，鼓励市场主体主动向社会做出信用承诺。并通过“信用中国”及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等网站向社会公开。

四、履职尽责承诺。

严格遵守工作纪律，按照“中央八项规定”精神和廉洁自律有关规定，坚持原则，杜绝吃拿卡要现象。切实转变工作作风，做到“担当实干、马上就办”，努力提升工作效率。

以上承诺，欢迎社会各界监督。

监督投诉电话：57083758

投诉举报邮箱：mljsj57083758@163.com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230127MB1C60700C

签 名：王 勇

单位名称：木兰县城乡建设工程保障服务中心（公章）

承诺日期：2023 年 3 月 22 日